内蒙古艺术学院校园雷击灾害应急预案

一、总则

为确保学校师生在雷击灾害发生时的安全,最大限度地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,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。 特制定本预案。

二、组织机构及职责

1. 学校成立雷击灾害应急工作领导小组,负责处置学校 范围内发生的拥挤踩踏事件,组成人员如下:

组长:学校党委书记、校长

副组长:学校党委副书记、副校长

成员:学校办公室主任、党委党委宣传部部长、人事处处长、教务处处长、党委学生工作部(处)长、保卫工作部(处)处长、财务处处长、后勤保障处处长、校医院、各学院书记等

职责:

- 1、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及学校实际,研究制定工作方案。
- 2、初步研究确定事件的性质、类型和级别,负责统一 决策,统一指挥学校发生雷击灾害的处置,协调各方力量进 行应急救援。

- 3、向其他各行动小组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,指挥各行动小组开展紧急疏散、应急救援、医疗救治等应急处置工作。根据事件情况,决定是否请求消防救援人员实施援助。
- 4、消防救援人员到达后,及时向指挥员报告事件的有 关情况,按照指挥员的统一部署,协助配合消防救援人员开 展应急处置行动。
- 5、做好事故善后处置及安抚工作,尽快恢复学校教学 及生活秩序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保卫工作部(处),由保卫工作部(处)处长任主任。主要负责指导相关部门和学院制定应急预案。发生了雷击灾害后,立即向工作领导小组(组长)报告,并随时掌握应急处置进展情况,做好向上级报告和续报工作,保障应急处置工作有序进行。

(一) 救援行动组

组长: 保卫工作部(处)副处长

成员:保卫工作部(处)相关工作人员、安保人员

职责:

- 1、迅速携带安全防护器材赶赴现场,开展应急救援。
- 2、维护现场秩序,控制闹事者和制造混乱者。
- 3、尽快在雷击灾害事故部位建立隔离带,防止被雷击 人员受到伤害二次伤害。
 - 4、保护重要设备器材,收集有关重要物证。

(二) 通讯联络组

组长: 学校办公室副主任

成员: 学校办公室、党委宣传部、保卫工作部(处)相 关工作人员

职责:

- 1、保障通讯设备的畅通,及时发布启动雷击灾害应急 预案警报。
- 2、通知学校相关部门、单位人员和公安消防人员赶赴现场,及时向上级报告事件处置情况,确保上情下达、下情上报。
 - 3、负责统计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,发布有关信息。
 - (三) 疏散引导组

组长: 党委学生工作部(处)副处长

成员:党委学生工作部(处)学生管理科长、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、各场地工作值班人员

职责:

- 1、迅速组织师生员工紧急疏散,确保人员安全快速撤 离雷击灾害事故现场。
- 2、维护现场秩序,清查疏散人数,做好疏散人员的思想稳定工作。
 - (四) 医疗救护组

组长:校医院院长

成员:校医院医护人员

职责:

- 1、负责为现场受伤人员实施及时有效地救护。
- 2、视受伤人员情况,将受伤人员转送地方医疗机构救治。
 - (五) 后勤保障组

组长: 后勤保障处副处长

成员:后勤管理处综合科科长、学生社区服务中心主任、 饮食服务中心主任、后勤管理处相关工作人员

职责:

- 1、负责为现场救护工作提供车辆调配、水源保障、供 电控制、道路畅通等相关服务工作。
 - 2、负责及时提供救援器材、物资。
 - 3、设置避难场所,为受伤师生员工提供食品、物品。
 - 4、及时运送人员、伤员和应急物资。

(六) 现场警戒组

组长:保卫工作部(处)治安科科长

成员:保卫工作部(处)治安科工作人员、安保人员 主要任务:

1、设置警戒区域,维护现场秩序,疏通道路交通,劝退围观人员。

- 2、妥善保管从现场抢救出来的设备物资,对贵重物品 要派专人看管,并逐件登记造册。
 - 3、事件处置完毕,及时做好现场保护工作。

三、预防与预警

- 1. 宣传教育: 学校应定期开展雷电灾害防范知识的宣传 和教育, 提高师生的防雷意识和自救能力。
- 2. 应急演练: 定期组织师生进行雷电灾害应急演练,提高师生的应急响应能力和自救互救能力。
- 2. 隐患排查: 对学校防雷装置进行定期检查和维护,确保其处于良好状态能够有效防范雷电灾害。同时,对校园内的其他可能引发雷电灾害的隐患进行排查和整改。
- 3. 关注预警信息: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雷电预警信息,及时采取措施,做好防范准备。

四、应急响应

- 1. 启动预案: 当雷电灾害发生时,学校应立即启动应急 预案,迅速切断校园内所有非必要电源,防止电器设备因雷 击而损坏或引发火灾。
- 2. 疏散避险:组织师生迅速组织师生疏散到安全区域,避免在空旷场地、大树下等易遭雷击的地方停留。
- 3. 医疗救护: 如有人员受伤,应立即进行初步救护,并及时联系医疗机构送往医院救治。
 - 4. 信息报告:及时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和气象主管机构

报告灾情, 协助相关部门进行灾害调查和评估。

五、后期处置

- 1. 灾情评估:灾害发生后,学校应组织相关部门对受灾情况进行全面评估,总结经验教训。
- 2. 改进措施:根据评估结果,提出改进措施,完善学校的防雷设施和管理制度,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。
- 3. 善后处理:对在灾害中表现突出的师生进行表彰和奖励,对受灾师生进行慰问和帮扶,妥善处理好善后事宜。
- 4. 事后总结: 总结经验教训, 完善应急预案, 提高学校的雷电灾害防范能力。

保卫工作部 (保卫处) 2024 年